

证券代码:688313 证券简称:仕佳光子 公告编号:2021-004

河南仕佳光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实施主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河南仕佳光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仕佳光子”或“公司”)募投项目“年产1,200万件光分路器模块及组件项目”的实施主体将由仕佳光子器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仕佳器件”)变更为仕佳光子,由仕佳光子继续实施上述募投项目。

●上述募投项目实施主体不会改变或变相改变募投项目的投资内容及募集资金用途。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河南仕佳光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438号)核准,公司向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46,000,000股,股票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10.82元,此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9,772,007.00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4,489,756元。前述募集资金已经全部到位,并经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出具了“致同验字(2020)第1102C00267号”(验资报告)。

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上述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经董事会批准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公司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规范管理。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实际募集资金投入情况
1	高性能光耦合器(AWG)及半导体激光芯片、器件开发及产业化项目	37,000.00	37,000.00
2	年产1,200万件光分路器模块及组件项目	3,000.00	3,000.00
3	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0	4,489.76
	合计	50,000.00	44,489.76

公司于2020年8月2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募投项目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及支付发行费用的募集资金的议案》,《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形成如下决议:

1、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中4,920,247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详见公司2020-001号公告)。

2、同意公司闲置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5,0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详见公司2020-002号公告)。

二、变更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情况及其原因

(一)变更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原因

项目实施主体		
项目名称	变更前	变更后
年产1,200万件光分路器模块及组件项目	仕佳器件	仕佳光子

截至2021年3月21日,公司募投项目“年产1,200万件光分路器模块及组件项目”已投入金额情况:购置设备支出411.91万元;费用化支出277.63万元,累计支出689.54万元。除上述变更外,项目其他内容均不发生变更。

(二)变更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原因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规划安排,为简化业务架构,进一步提高效率,仕佳器件现有业务将由母公司仕佳光子整体承接,因此公司决定将“年产1,200万件光分路器模块及组件项目”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由仕佳器件变更为仕佳光子。除上述变更外,该募投项目的建设内容、投资总额等均保持不变,实施主体变更后,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办理相关手续,仕佳器件后将不再从事相关业务。

三、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实施主体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变更实施主体是公司根据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未改变募投项目的投资方向,投资总额,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影响。本次募投项目已投入部分由公司仕佳光子承接,后续持续投入部分由母公司仕佳光子继续实施。本次调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有利于公司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管理效率、降低运营成本,符合公司长远发展规划。

四、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1年3月2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实施主体的议案》,同意公司募投项目“年产1,200万件光分路器模块及组件项目”的实施主体由全资子公司仕佳器件变更为仕佳光子,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五、专项意见说明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变更实施主体是公司根据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决策和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独立董事同意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实施主体的事项。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不改变募投项目的投资方向,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决策和审批程序符合相关规定,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

综上,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实施主体的事项。

(三)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华泰联合证券认为: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实施主体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决策程序,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实施主体事项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

综上,保荐机构同意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实施主体事项无异议。

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销售机构并开通定期定额投资和转换业务公告

根据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财富证券”)签署的基金销售协议,自2021年3月24日起,本公司新增中金财富证券为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的销售机构,投资者可通过其办理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的申购、赎回、定投、转换等业务。

定期定额投资(以下简称“定投”):指投资者通过有关销售机构提出申请,约定每期申购日、扣款金额及扣款方式,由销售机构于每期约定扣款日在投资人指定银行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及受理基金申购申请的一种投资方式。

基金转换业务是指投资者可将其通过销售机构购买并持有本公司管理的某只开放式基金的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开放式基金的业务。

具体公告如下:

一、新增销售并开通定投和转换业务

1.1本次新增销售范围:

基金名称	基金简称	基金代码
兴业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兴业货币	A类:000721 B类:000722
兴业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兴业定期债券	000546
兴业年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兴业年年定期债券	010119
兴业收益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兴业收益增强债券	A类:001267 C类:001268
兴业债权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兴业债权增强债券	002328
兴业货币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兴业货币一年定期债券	A类:000309 C类:000310
兴业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兴业多策略混合	000903
兴业国企改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兴业国企改革混合	010123
兴业成长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兴业成长动力混合	020597

(注:投资者可通过中金财富证券经营网点或网上交易平台申请办理上述基金的定投业务,每期最低定投金额与产品申购保持一致,在不低于产品申购起点的情形下,如销售机构对最低定投金额有其他规定,则以销售机构的业务规定为准。)

1.3本次开通基金转换业务范围

基金名称	基金简称	基金代码
兴业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兴业货币	A类:000721 B类:000722
兴业收益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兴业收益增强债券	A类:001267 C类:001268
兴业债权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兴业债权增强债券	002328
兴业货币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兴业货币一年定期债券	A类:000309 C类:000310
兴业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兴业多策略混合	000903
兴业国企改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兴业国企改革混合	010123
兴业成长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兴业成长动力混合	020597

1.4开通的基金转换业务适用于本公司旗下同一基金之间的转换(同一基金不同类别基金份额间不开放相互转换业务)。

基金名称	基金简称	基金代码
兴业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兴业货币	A类:000721 B类:000722
兴业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兴业定期债券	000546
兴业年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兴业年年定期债券	010119
兴业收益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兴业收益增强债券	A类:001267 C类:001268
兴业债权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兴业债权增强债券	002328
兴业货币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兴业货币一年定期债券	A类:000309 C类:000310
兴业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兴业多策略混合	000903
兴业国企改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兴业国企改革混合	010123
兴业成长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兴业成长动力混合	020597

本公司今后发行的其他开放式基金开通转换业务,将另行公告。

二、转换和定投业务办理时间

本公司可开放办理基金转换业务、定投业务,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本公司公告暂停申购、赎回除外)。基金转换期内不办理转换定投业务,开放具体时间以公告为准。由于公司、销售机构系统及业务安排等原因,开放日的具体交易时间可能有所不同,投资者应遵循本公司、销售机构的具体规定。

三、开通转换和定投业务机构

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

四、转换业务的规则

4.1 转换的两只基金必须都是由同一销售机构销售,同一基金管理人管理,并在同一注册登记机构处注册登记的基金。投资者办理基金转换业务时,转出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申购状态。同一基金不同类别基金份额间不开放相互转换业务。

4.2 投资者可在基金开放日申请办理基金转换业务,具体办理时间与基金申购、赎回业务办理时间相同。本公司公告暂停申购、赎回或转换时除外。

4.3 交易规则参见相关基金招募说明书和相关公告中对申购和赎回限制的规定。

4.4 投资者提交转换申请,在当日交易时间结束前可以撤销,交易时间结束后不得撤销。基金转换采取未知价法,即基金的转换价格以申请受理当日各转出、转入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础进行计算。

4.5 基金转换以份额为单位进行申请,遵循“先进先出”的原则,即份额注册日期在前的基金份额转出,份额注册日期在后的基金份额转出。基金转换转出转出方的基金份额必须是可用份额。

4.6 注册日期登记以收到有效转换申请的当天作为转换申请日(T日)。正常情况下,转换基金的成功,注册日期将在T+1日确认,投资者于T日的基金转换业务申请进行有效性确认,办理转出基金权益扣除以及转入基金权益登记,投资者于T+2日起向销售机构查询基金转换的成交情况,并有转换

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实施主体事项无异议。

六、上网公告附件

(一)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二)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河南仕佳光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实施主体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河南仕佳光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23日

证券代码:688313 证券简称:仕佳光子 公告编号:2021-005

河南仕佳光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追加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 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河南仕佳光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3月2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追加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原有10,000.00万元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基础上追加4,000万元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议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等),且不得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

(一)实施目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概况

(一)现金管理目的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和股东回报,在确保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开展,保证运营资金需求和风险控制的前提下,公司拟追加使用5,000万元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二)资金来源

本次公司拟进行现金管理的5,000万元资金来源为公司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

(三)额度及期限

本次追加追加进行现金管理的5,000.00万元自有资金,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前述额度及使用期限内,公司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四)投资品种

公司按照相关风险控制严格管理,使用本次审议通过5,000.00万元自有资金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议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等),且不得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

(五)实施方式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实际申请办理相关事宜。

二、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开展,保证运营资金需求和风险控制的前提下进行的。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整体收益,从而为公司和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

三、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为控制风险,公司进行现金管理时,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议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等),总体风险控制,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时的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收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决策原则,选择低风险投资品种,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将选择流动性好、安全性高并提供保本承诺的理财产品,明确理财产品的金额、期限、投资品种、双方的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等;

2、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银行等金融结构的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发现存在可能影响资金安全的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审批程序

2021年3月22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追加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保证公司生产经营正常经营的前提下,为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同意公司在原有10,000.00万元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基础上追加4,000.00万元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并同意授权公司对5,000万元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期限自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五、专项意见说明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变更实施主体是公司根据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决策和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独立董事同意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实施主体的事项。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不损害股东利益。

综上,监事会同意公司追加人民币5,0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六、上网公告文件

(一)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河南仕佳光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23日

证券代码:688083 证券简称:中望软件 公告编号:2021-001

广州中望龙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投资的自愿披露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投资标的名称:北京安怀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安怀信”或“标的公司”)
●投资金额:以自有资金出资5,000.00万元
●该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不构成关联交易,亦未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对外投资概述

为加强公司研发实力和验证领域内的布局,提升公司在未来相关领域的竞争力,公司于2021年3月1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对外投资的议案》,公司以投资价款5,000.00万元认购标的公司新增注册资本137,883.00元,取得对公司增资后全部股份的10.00%。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在董事会审议权限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不属于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标的公司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北京安怀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公司注册: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3.法定代表人:李强
4.注册资本:1,217,975.00元人民币
5.成立日期:2012年8月22日
6.企业地址:北京市石景山区实兴大街30号院3号楼8层11210室
7.经营范围: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计算机系统服务;数据处理;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计算机系统服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范围,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8.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主要财务数据: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万元)	8,363.91	9,667.47	8,611.97
营业收入(万元)	5,524.95	6,984.72	3,179.18
净利润(万元)	5,307.96	5,886.78	3,688.18
	793.36	227.52	-2,130.79

(二)本次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公司本次对外投资价款5,000万元,公司将通过认购安怀信新增注册资本137,883.00元的方式持有安怀信10%的股权,双方协商定价为3,000.00万元,可以向其股权结构所在地法院提起诉讼。

增资完成后,安怀信前十大股东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本次增资前 认缴出资总额(万元)	出资比例(%)	认缴出资总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李强	716.9650	58.8663	716.9650	51.9977
2	北京中关村软件园创新产业投资(有限合伙)	110.7250	9.0609	110.7250	8.0203
3	孙永红	92.3850	7.5851	92.3850	6.7002
4	陈强	86.3000	7.0904	86.3000	6.2585
5	杨松林	81.9000	6.7243	81.9000	5.9386
6	苏州研研华产业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60.0000	4.1052	60.0000	3.6203
7	广州梓里星隆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	-	137.8830	10.0000
8	陈瀚	-	-	22.9907	1.6667
9	刘仕达	19.8000	1.6256	19.8000	1.4300
10	孙欣	14.0000	1.1494	14.0000	1.0153
	合计	1,127.0750	92.2314	1,332.9386	96.6711

(三)出资方式

公司以自有资金现金出资。

三、对外投资事项的主要内容

1.合同主体
目标公司:北京安怀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增资方:广州中望龙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目标公司实际控制人、核心股东:李强

目标公司核心股东:陈瀚、孙永红
投资金额、出资方式
目标公司以货币资金方式,向目标公司出资3,000.00万元,其中37,883.00元计入注册资本,2,962,116.7元计入目标公司资本公积。增资目标本次增资,取得目标增资后10.00%的股权。

2.增资款的支付及变更登记
增资款在董事会决议及投资协议签订生效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将本协议项下的增资款一次性转入目标公司的银行账户。

目标公司应在增资款支付全部出资之日起5日内,办理完成本次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3.增资款的公司治理
增资完成后目标公司董事由6名董事组成,其中增资方有权向目标公司委派1名董事。各方应自交割日起90日内,重新签署章程组成目标公司董事会。

4.争议解决

因本次投资发生的任何事项发生争议,友好协商解决,经书面通知对方后,将争议提交广州仲裁委员会,依照该仲裁委员会规则进行仲裁。仲裁地点为广州。如双方对仲裁没有异议,可以向其股权结构所在地法院提起诉讼。

五、估值信息

根据和众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2020年12月31日为估值基准日出具的中和咨询报告(2021)第BJ07001号《股东权益价值评估报告》,在持续经营前提下,经估值测算,北京安怀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部权益价值截至估值基准日2020年12月31日的评估价值为27,940万元。本次增资价格为每一元注册资本对应人民币21.76元,系根据上述估值报告中相关方协商确定,增资价格具有合理性。

安怀信属于轻资产类公司,其产品与技术处于优势地位。标的公司经营所依赖的资源除了营运资金、固定资产等可以量并在账面体现的资产以外,还包括包括人才团队、技术能力、产品实力、客户关系、有4项发明专利、33项软件著作权及7项商标等无形的无形资产,该类无形资产的价值均未反映在账面价值中。

五、对外投资对上市公司经营、财务、资产负债、现金流量、盈利能力、资产结构、负债结构、业务布局、业务发展前景等方面的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具有确定的促进作用。

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具有确定的促进作用,是在保证主营业务正常发展的前提下作出的投资决策,不会对现有业务开展造成负面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运营,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对外投资的风险提示
公司在技术研发、业务拓展等方面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技术和业务方面的风险,公司可能存在无法实现预期投资收益的风险。虽然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增资协议已经签署生效,但标的公司资产和权益尚未完成交割,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公司将持续关注最新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广州中望龙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22日

广州中望龙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州中望龙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望软件”或“公司”)于2021年3月1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超过上述募集资金使用额度范围内,将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议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等,该等现金管理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得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组织实施,该事项也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

一、本次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1年2月31日出具的《关于同意广州中望龙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40号),中望软件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股票人民币普通股1,548.6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9.5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02,336,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

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71,885.33万元。上述资金已全部到位,经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账情况进行了审核,并于2021年3月8日出具了致同验字(2021)第440000089号《广州中望龙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验资报告》,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按照规定对募集资金采取专户存储管理,并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根据《中国证监会《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